

# 12月 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

來看看大家對於「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」抱持怎樣的看法吧！

## 學生匿名發表〈大學宿舍應開放男女混宿〉

我認為宿舍應取消以生理別分宿。當今世代，性別已不是非男及女的二元分類，而有諸多跨性別者存在，若宿舍仍堅持以性別進行分宿，將剝奪跨性別者之性別認同與選擇權利。另外，宿舍之本質意涵乃是暫時之居所，即是旅居外地之遊子暫時的家。以此觀點觀之，將一個人的家以性別區分其中之成員，實為荒謬之舉。

有人認為，男女混宿，則兩性在宿舍內可能發生性行為，亦可能造成生活上之尷尬與不便。我認為，皆不足以構成男女分宿之理由。其一，住宿者逾期宿舍內之行為，只要不違法或違背公共秩序善良風俗，外人無權干涉。大學學生，多已達性行為之法定年齡，宿舍內發生合意之性行為，掩門為之，既不違法，亦不違背公共秩序善良風俗，何須限制？至於在宿舍內與未達法定年齡之性行為，抑或違背意願之防礙性自主行為，則應以刑罰處罰之。僅因這些少數性犯罪案例而全面強迫男女分宿，不僅對跨性別者不利，亦侵害所有住宿男女之人身自由，因小失大，不符比例。其二，對於男女同宿而感到尷尬、生活不便者而言，開放男女同宿，並未強迫與異性同房而居，何來不便？至於與異性同鄰而居，則是每個人居家皆可能遇到之情況，又豈會因為在宿舍中而有所差別？故堅持大學男女應當分宿之論點皆是不攻自破的。

基於以上理由，我認為大學宿舍應取消以女性別分宿。堅持男女分宿，實是對學生權利之嚴重侵害，亦無法達到任何利益之目的。呈請有關當局審慎思考相關政策，開放宿舍男女混宿，以求學生權益之最大化。

## 學生匿名發表〈有條件支持不以生理性別分宿〉

以下提及之性別皆為生理性別。

我認為「宿舍以性別分宿」最大的好處便是「自在」，意即不必顧及社會上對特定性別的觀感。此外，由於大多數人為「異性戀」者，在異性面前多半會想維持形象，依性別分宿可以讓人不必在乎他人眼光。例如：可以將貼身衣物晾在曬衣間，或是短暫著貼身衣褲出房門，不必擔心造成其他性別者的不適。

第二個好處是「安全感」。統計上來說，與「性」相關的案件，受害者大多是女性。若依性別分宿，女性可以較不擔心被偷拍、性騷擾或是更嚴重的性剝削；男性也不用擔心自身因為衣物穿太少，或是有其他行為而構成性騷擾。因此，我認為分宿對身體與隱私提供的安全感，是「不依性別分宿」所無法建立。

第三個好處是「方便管理」。通常同性別者的生理需求較雷同，且由於受到主流社會文化影響，關注話題與議題會較相似。若依生理性別分宿，同寢室者可以因為有相同話題，而營造較好的寢室關係；各宿舍也可以依照社民需求提供服務，例如：女宿提供衛生棉、男宿提供小便斗等。

然而，現有的分宿機制無法滿足「每個人」的住宿需求，於是有些學校推動混宿，目的是為了滿足不適應現有分宿機制者。然而，有混宿需求者目前為少數，在考慮到其需求的同時，也需要顧及大多數人的需求。不過，討論此議題應避免多數暴力，少數人的需求也應受到尊重，因此我支持在「學校宿舍空間足夠」的前提下，設立「不依性別分宿」的宿舍，以滿足所有住宿者。然而，若無足夠空間，或是有需求者過少，則維持現有的依性別分宿機制。

「宿舍以生理性別分宿」議題簡介

CONTACT US | [mingzhu112team@gmail.com](mailto:mingzhu112team@gmail.com)

